



嘉永元年二月

九思道傳

右彼兩君半公者任故樂佛之讓狀皆知明相傳
知行之地也而今十市八道殿道胤之御一期之間
者島臺町所奉遷渡實也但御一期之移塔島
内於五思者御子懸席巡丸夜一期之間者同所
不可有知行相遠也今正左安堵之時十市
入道殿道胤殊更致忠御秘計少之者如此
不奉遷渡也仍為後日龜鏡避狀如件

元弘三年十一月十三日

惟宗和明

東山圓城寺事
事分可有寺管代也
可為執事者討新之事候也云

圓城寺事

下

沙

圓城寺事
故有幼信也今寄付東大寺之儀